# **药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公告2**

发布时间：2023-04-11浏览次数：3040

我院尚有部分专业存在缺额，现面向所有考生开放调剂。

一、缺额情况

|  |  |  |  |
| --- | --- | --- | --- |
| 专业代码 | 专业名称 | 拟调剂人数 | 导师 |
| 100701 | 药物化学 | 3 | 查代君、林锦、陈德林 |
| 100704 | 药物分析学 | 2 | 庄君阳、林珍 |

学院保留复试录取过程中视生源情况对缺额进行动态调整的权利。

二、调剂要求

1.第一志愿报考专业为医学门类（专业代码前两位为10）。

2.符合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详见招生章程和专业目录）。

3.调剂考生的初试成绩需符合拟调入专业的复试分数线。

即：总分300分、单科45分（满分=100分）、单科135分（满分=300分）。

4.考生应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本科毕业生（含应届生）。

三、调剂程序

1.我院本轮调剂系统开放时间为：2023年4月12日12:00-4月13日9：00。考生必须在规定时间内登陆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以下简称“研招网”）的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网上调剂系统填报调剂志愿。

2.考生登陆“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填报调剂志愿，每个考生最多可填报3个志愿。

3.在调剂报名结束后，根据报名考生专业的优先顺序、是否通过英语六级考试和初试分数高低，确定调剂复试通知名单，复试比例一般为1:3。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相同专业（二级学科）的优先，其次相近专业中以药学（1007、1055）优先。在上述同一优先级中，通过英语六级（CET-6）考试者优先。同一优先级中，按照初试总分从高到低依次进入复试名单，若初试成绩总分相同，按英语一成绩高低依次进入复试名单；若初试成绩总分和英语一成绩均相同的情况下，按照业务课总成绩高低依次进入复试名单。

4.对于同一个考生，我院最多只发送一个复试通知。如报考我院多个调剂志愿且有2个专业志愿入围复试名单的，由考生选择一个专业志愿入围。

5.调剂复试入围名单确定后将在药学院网站公布，并通过调剂服务系统向入围考生发送复试通知，请考生及时通过调剂服务系统确认复试通知。

四、调剂复试办法

1.笔试、现场面试的具体要求及内容参照《福建医科大学2023年招收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执行。详见https://yjsy.fjmu.edu.cn/2023/0327/c2439a179285/page.htm

2.复试流程：调剂系统填报志愿→入围后线上报到并提交复试材料→专业课笔试、综合面试→复试结果公布

线上报到及提交复试材料请于面试前完成，复试小组将进行资格审核，具体操作流程详见：IMG_256[2023年硕士研究生线上报到及材料提交系统操作流程.doc](https://yjsy.fjmu.edu.cn/_upload/article/files/56/ed/3c3ee5c540de93cc5f755e4eb115/98d6c468-c47f-4d4e-8ff8-843e7d8a2a29.doc)

3.药物化学专业复试科目为药物化学、药物分析学专业复试科目为药物分析。笔试时间为4月17日上午、面试时间为4月17日下午，在我校旗山校区进行，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4.考生须携带身份证、准考证、黑色签字笔、2B铅笔和橡皮参加笔试。药物分析科目笔试允许使用无存储和编程功能的电子计算器。面试需携带身份证、准考证。

五、录取办法

1.按各专业方向入围考生的总成绩从高到低依次录取，总成绩=初试成绩（百分制折算）\*60%+复试成绩\*40%。

2.专业课笔试成绩不纳入复试成绩，但需达到2023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各专业单科最低线方可参加面试，否则不予录取；

3.复试成绩不合格（低于60分）者，不予录取；

4.体检不合格的考生，不予录取；

5.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6.有任何舞弊行为者，不予录取。

7.复试结束后学院将所有调剂考生的复试成绩及拟录取意见报校研招办审核后公示，待复审合格后履行录取手续。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老师  联系电话：0591-22862016

药学院

2023年4月11日